

标段编号： 2304-440300-04-01-50736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沙湾二水厂原水改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目录

一、企业获奖	1
1.1 留仙洞总部基地 1 街坊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工程监测与检测	2
1.2 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3
1.3 龙岗区 2016 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建筑边坡应急监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
1.4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第三方监测-前海合作区双界河水廊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5
1.5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 标第三方监测-听海路及其地下道路 II 标基坑支护与地基处理监测工程	6
1.6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
1.7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8
1.8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片区（鹅公岭河以南、以北）雨污分流官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9
二、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10
2.1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11
2.2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	20
2.3 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合同	27
2.4 打马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测	32
2.5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38
2.6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43
2.7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49
2.8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 2）	55
2.9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60
2.10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 2）	68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73
3.1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74
3.2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83
3.3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94
3.4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105
四、项目团队成员配置	119
4.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122
4.2 技术负责人 阮灿辉	126
4.3 技术顾问 王贤能	130

4.4 审核人 张伟帆	134
4.5 审定人 李红波	136
4.6 现场负责人 黄向科	138
4.7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小湖	140
4.8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邓志宇	144
4.9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闫肖飞	146
4.10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成辉	150
4.11 监测员 马真海	153
4.12 监测员 杨文兵	156
4.13 监测员 任开庭	159
4.14 资料员 尹邵层	162
4.15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164
五、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68
5.1 投标函	168
5.2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	169
5.3 企业资质证书	170

一、企业获奖

序号	体系证书/ 荣誉证书名称	颁发/获奖机构	颁发/ 获奖时间	获奖 等级	相关工程
1.	2023 年度广东省第十届优秀工程检测与监测优秀项目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检测与监测专业委员会	2023. 04	省级	留仙洞总部基地 1 街坊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工程监测与检测
2.	2023 年度广东省第十届优秀工程检测与监测优秀项目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检测与监测专业委员会	2023. 04	省级	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3.	2022 年度广东省第九届优秀工程检测与监测创新项目奖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工程检测与监测专业委员会	2022. 04	省级	龙岗区 2016 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建筑边坡应急监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	2021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 07	省级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第三方监测-前海合作区双界河水廊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5.	2020 年度深圳市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0. 12	市级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 标第三方监测-听海路及其地下道路 II 标基坑支护与地基处理监测工程
6.	2020 年度深圳市第十九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0. 12	市级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	2020 年度深圳市第十九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0. 12	市级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8.	2020 年度深圳市第十九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0. 12	市级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片区（鹅公岭河以南、以北）雨污分流官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1 留仙洞总部基地 1 街坊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工程监测与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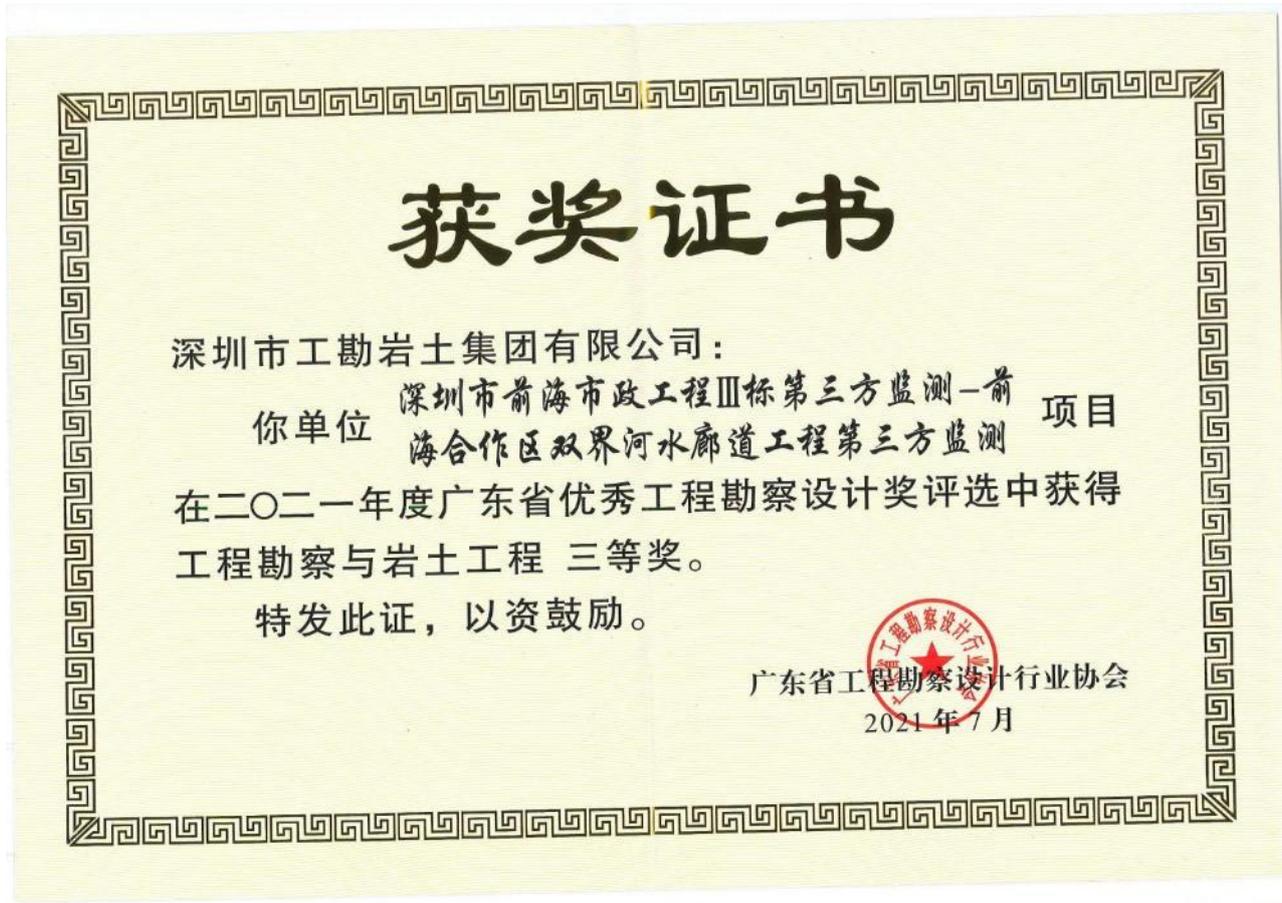
1.2 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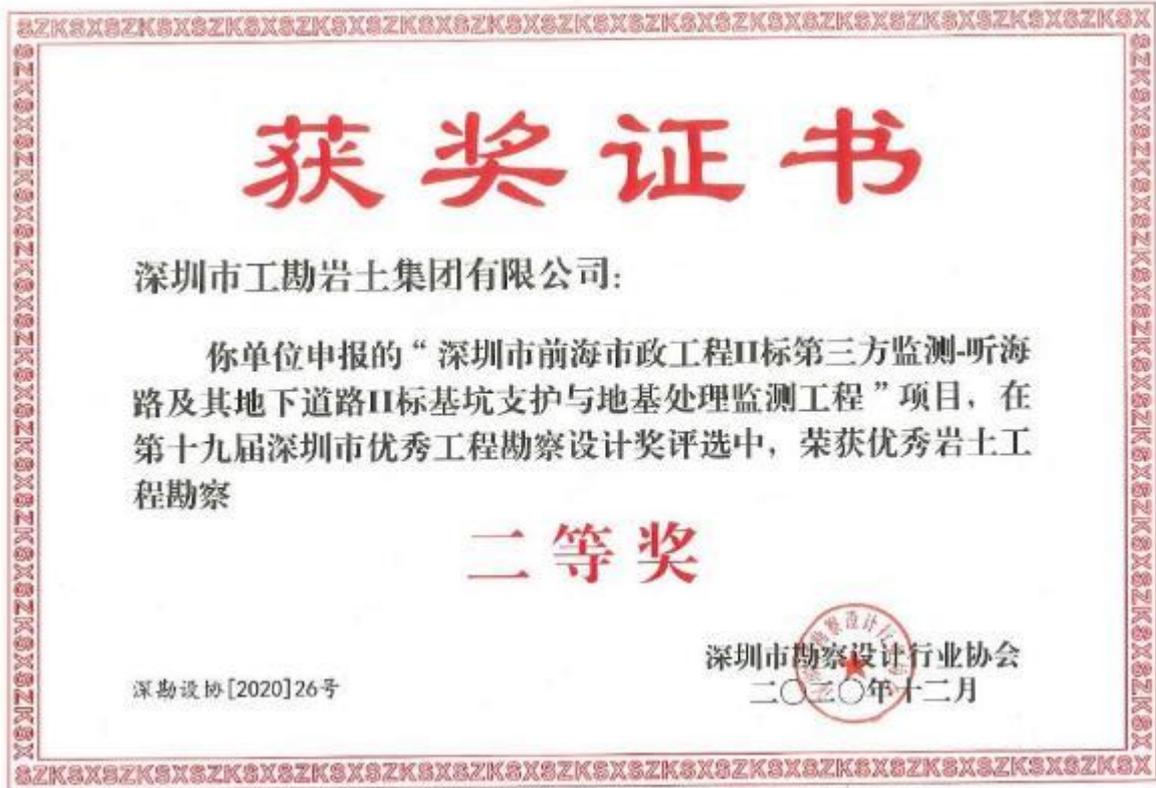
1.3 龙岗区 2016 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建筑边坡应急监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4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I 标第三方监测-前海合作区双界河水廊道工程第三方监测



1.5 深圳市前海市政工程 II 标第三方监测-听海路及其地下道路 II 标基坑支护与地基处理监测工程



1.6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获奖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岩土工程勘察

二等奖

深勘设协[2020]26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1.7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1.8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片区（鹅公岭河以南、以北）雨污分流
官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深圳	合同金额 2236.77 万元	2024.04	2236.77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托巴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	云南	总计对 8 个水库进行监测	2024.03	426.83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合同	深圳	共对 3 个水库进行监测	2023.11	56.16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打马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测	深圳	共对 1 个水库进行监测	2020.07	40.00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用地面积 46331m ² 规模 45000m ³ /天	2023.08	230.10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m ³ /天 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 m ³ /天	2023.05	115.41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全长 14.2 公里	2023.05	519.89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 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 民三联围流域, 文明围流域, 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 2)	中山	总长 160.69 公里	2022.08	454.00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深圳	长度约 4.9 公里	2022.04	326.27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 岐江河流域-板芙镇)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 2)	中山	总长 56.57 公里	2022.08	180.00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2.1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78-01-012222008001

标段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236.7671万元

中标工期：1247日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2-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29

查验码：658853628477971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4 年 4 月 2 日

致：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为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项目以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叁拾陆万柒仟陆佰柒拾壹元整（小写：22367671.00 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高博

（或委托代理人）：

15-JC-202404-050

正本

合同编号:SWHJP-019-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货物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

合同名称: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 2024年4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乙方（承包人）：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本工程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采购安装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项目。

甲、乙双方根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的原则，双方就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事项（以下简称“本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龙岗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龙岗区南湾街道

工程内容：隧洞永久安全监测、调蓄湖边坡及水闸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技术资料提交、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等。承包人应配合完成安全监测观测资料接入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工作，包括人工观测数据、自动化采集数据、计算成果数据、工程基础资料、监测仪器基本资料、安装埋设资料、监测仪器布置图及平台展示所需资料等录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资料。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605号

资金来源：市政府投资。

二、工程货物供应范围及服务：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的仪器设备和材料的采购、运输、装配、保管，监测仪器的检验和率定，现场监测仪器设施的埋设和安装，负责合同期的观测、维护和巡视检查，监测资料的及时整理整编，和各工程阶段的监测资料初步分析，合同完工验收、监测设施移交、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等，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永久安全监测工作内容包括：土建施工，仪器设备和材料的采购、运输、装配、保管；监测仪器的检验和率定；现场监测仪器设施的埋设和安装；监测自动化系统的建设、运行与维护；负责合同期的观测、维护和巡视检查；负责本标范围内与监测仪器埋设和安装相关的钻孔、钻孔回填、开挖、开挖回填、槽挖、槽挖回填等土建工作，并对已埋设安装完成的仪器做好保护工作；负责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先期埋设的永久监测仪器及设备的通讯电缆敷设、接线、数据采集及联合调试、各项验收等工作。本合承包人数据采集装置需兼容预埋传感器设备接入，保障联合调试正常运行；监测资料的及时整理整编和各工程阶段的监测资料初步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乙方（承包人）：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本工程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采购安装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项目。

甲、乙双方根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的原则，双方就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事项（以下简称“本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龙岗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龙岗区南湾街道

工程内容：隧洞永久安全监测、调蓄湖边坡及水闸永久安全监测设备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技术资料提交、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等。承包人应配合完成安全监测观测资料接入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工作，包括人工观测数据、自动化采集数据、计算成果数据、工程基础资料、监测仪器基本资料、安装埋设资料、监测仪器布置图及平台展示所需资料等录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资料。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605号

资金来源：市政府投资。

二、工程货物供应范围及服务：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工程永久安全监测的仪器设备和材料的采购、运输、装配、保管，监测仪器的检验和率定，现场监测仪器设施的埋设和安装，负责合同期的观测、维护和巡视检查，监测资料的及时整理整编，和各工程阶段的监测资料初步分析，合同完工验收、监测设施移交、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等，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永久安全监测工作内容包括：土建施工，仪器设备和材料的采购、运输、装配、保管；监测仪器的检验和率定；现场监测仪器设施的埋设和安装；监测自动化系统的建设、运行与维护；负责合同期的观测、维护和巡视检查；负责本标范围内与监测仪器埋设和安装相关的钻孔、钻孔回填、开挖、开挖回填、槽挖、槽挖回填等土建工作，并对已埋设安装完成的仪器做好保护工作；负责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先期埋设的永久监测仪器及设备的通讯电缆敷设、接线、数据采集及联合调试、各项验收等工作。本合承包人数据采集装置需兼容预埋传感器设备接入，保障联合调试正常运行；监测资料的及时整理整编和各工程阶段的监测资料初步

分析；合同完工验收、监测设施移交、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等；负责完成观测资料接入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工作，包括人工观测数据、自动化采集数据、计算成果数据、工程基础资料、监测仪器基本资料、安装埋设资料、监测仪器布置图及平台展示所需资料等录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资料。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单方增加或删减乙方供货范围，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由于非乙方原因删减了本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乙方发生的费用或(和)预期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甲方除按本合同约定价款正常结算工程价款外不再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亦不会对乙方的预期收益或利润进行补偿，该风险乙方已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乙方同意并接受上述调整所导致的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货物供应、安装及服务时间：

设备供应及安装时间：计划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前开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最迟完工日期 2027 年 8 月 31 日（每延期一天处违约金 1 万元，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非承包人原因导致的逾期，经发包人相关决策机构审议后不予处罚）。中标工期为 1247 日（包含：货物采购、安装及服务）。

四、货物供应与安装及服务要求：

1、货物供应与安装质量标准：合格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乙方应详细列出所采用的上述标准和规范的名称、编号及版本号，这些标准和规范应是招标时已颁布实施的最新有效版本，乙方如采用国家标准规范以外的标准和规范，应列出其名称、编号及版本号，当采用的标准规范等效于或优于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时，才可能被甲方接受。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现行使用的国家、地方或行业执行技术标准，乙方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主动适用。乙方应主动、及时了解相关技术标准的更新情况。如遇合同期间内相关技术标准，国家或者业界已经废止、修订或更新，应将相关情况及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更新相应的技术标准。

服务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现行使用的国家、地方或行业执行技术标准，乙方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主动适用。乙方应主动、及时了解相关技术标准的更新情况。如遇合同期间内相关技术标准，国家或者业界已经废止、修订或更新，应将相关情况及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

售同类产品的价格；在已满足前述优惠条件的基础上，对于在合同文件价格清单中有报价的备品备件，乙方还应按甲方要求随时以不高于该价格清单中的单价作为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有关的备品备件）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且不得设置最低采购量等任何限制条件。

10. 乙方保证其对合同货物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乙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货物主张权利。

11. 乙方必须遵照甲方以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在合同签订前及合同履行期间发布的相关制度和规定等（如果相关制度和规定进行修订，则按照修订后的制度和规定执行），合同履行过程中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或甲方制定的与本合同工作内容有关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管理程序和流程予以执行，并保证给甲方提供高效、优质和及时的服务，及时向甲方反馈发现的问题和工作需求情况。

甲方有权依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发布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根据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将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评价结果将影响乙方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负责建设的其他项目的投标等，前述规定如在合同履行完毕前更新的，乙方同意按最新规定执行。

12.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的规定，在产品样本中和说明书所列之标准和具备相应之功能，必须满足国家和地方的产品规范以及行业质量/技术标准、设计文件的各项指示要求。

五、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及结算原则：

1.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贰仟贰佰叁拾陆万柒仟陆佰柒拾壹元；

(小写) ¥ 22367671.00 元。

其中，暂列金：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肆万元整；

(小写) ¥ 124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如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认定甲方存在超付合同价款的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将超付部分予以退回，不得提出抵销或其他任何主张。

_____。

2. 支付方式及条件：

(1) 预付款的支付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7 份，甲方 5 份，乙方 2 份，副本 7 份，甲方 1 份，乙方 6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山水大厦 3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A: 高印

乙方：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牵头单位）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05 号

法定代表人：陈文龙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71175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帐号：4400 1581 1080 5300 0455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B: 陈文龙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

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6959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2.2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招标分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华能澜沧江公司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重新招标】项目（招标编号：HNZB2024-01-3-092-01）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依法确定贵单位为该项目中标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中标项目名称：华能澜沧江公司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标段 1
2. 中标金额：4268317 元（大写：肆佰贰拾陆万捌仟叁佰壹拾柒元整）
3. 请贵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联系，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的承诺，洽商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招标人联系人：杨女士；联系电话：0871-67217391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翟先生；联系电话：400-010-1086 转 8302

特此通知。

翟鹏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招标分公司

2024年02月28日

业务专用章



6



15-Jc-202403-027

正本

华能澜沧江公司

TB水电站2024-2025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 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TB2024/T2]

招标编号：[HNZB2024-01-3-092]



发包人：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托巴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

签订地点：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中路乡



华能澜沧江公司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 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托巴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华能澜沧江公司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华能澜沧江公司 TB 水电站 2024-2025 年库区滑坡体
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与维护

2.工程地点：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1) 监测仪器设备采购、检验（率定）和安装埋设：包括水库影响区 8 处滑坡体监测系统设备的采购、检验、检测、运输、保管及安装埋设和自动化系统组网、通讯、防雷及接地、系统集成等。

(2) 与监测仪器设备安装埋设相关的土建工程：包括水库影响区 8 处滑坡体与监测仪器设备安装埋设相关的土建工程等。

(3) 合同期巡视检查、设施设备维护及监测资料整编及分析：合同期间需对水库影响区各滑坡体进行巡视检查、设施设备维护及资料整编分析，报送月报、年报及特殊时段的简报等，并研究水库影响区滑坡体监控指标及分级预警体系。

(4) 验收移交：包括提交系统的竣工纸质图纸、相关的技术及培训服务等。水库影响区滑坡体新建的系统监测成果数据后期需接入数字TB库坝管控系统实现集中管理。

6. 工程承包范围：对白济汛滑坡（HP5）、新房子滑坡（HP7）、巴洛滑坡（HP9）、岩瓦河滑坡（HP11）、迪马乐滑坡（HP13）、支地滑坡（HP14）、BT43 堆积体及黑日多崩塌堆积体（BT11）等总计 8 个水库影响区滑坡体开展监测，监测项目包括降雨量监测、表面变形监测、深部变形监测等。监测工作包括测点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测点征地及土建工程、19 个月巡视检查、观测、设施设备维护及资料整编分析及水库影响区滑坡体监控指标及分级预警体系研究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5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颁布的现行标准及技术要求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陆万捌仟叁佰壹拾柒元整（¥4268317.00 元）；

其中：

(1) 监测仪器设备采购费用：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叁仟肆佰玖拾元整（¥2243490.00 元）；不含税价¥1985389.38 元，增值税¥258100.62 元，税率 13%。

(2) 一般项目费及土建工程用：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捌仟捌佰贰拾柒元整（¥1248827元）；不含税价¥1145712.84元，增值税¥103114.16元，税率9%。

(3) 资料整编分析及验收移交费用：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陆仟元整（¥776000.00元）；不含税价¥732075.47元，增值税¥43924.53元，税率6%。

五、合同款支付

5.1 预付款

(1) 预付款金额：签约合同价的10%，即¥426831.7元；

(2) 支付期限：合同协议书签订后，承包人提供签约合同价10%的预付款保函，发包人批准后28天内予以支付。

(3) 预付款扣回：系统土建及设备仪器安装完成，并通过阶段验收后，在当期支付中一次性扣回。

5.2 工程进度款支付

系统土建及设备仪器安装完成，阶段验收后，按已完成工作量，并参照工程量清单按季度结算；进入运行维护期后，参照工程量清单按季度结算。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彪。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及附件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7.1 专用合同条款；
- 7.2 通用合同条款；
- 7.3 现场条件、工程范围及发包人要求；
- 7.4 图纸；
- 7.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3月18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中路乡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托巴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波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波 (签字)

2024年 3 月 18日

组织机构代码：91533423582362334G

地 址：云南省维西县中路乡

邮政编码：674608

电 话：0887-306369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支行

账 号：24169601040010318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0755-8369546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2.3 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合同

15-JC-202311-091

合同编号：CRLCJ-LW18-JHBD-KC-231001

【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

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合同

甲 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事宜达成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双方协议如下：

一、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片区。

二、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1、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项目地质灾害评估报告，以及自施工开始至施工结束且变形基本稳定期间，对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库区范围及周边道路进行监测，主要监测指标为边坡水平位移和竖向位移。具体详见合同附件。

2、合同总价：

总价包干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包干， 包括水电费 不包括水电费）：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即RMB_____）。（此后简称“暂定合同总价”）。此价格为包干价，包括按图纸所绘画及合同所说明的内容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除甲方发出的设计/工程变更外不作调整，亦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单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拾陆万壹仟陆佰伍拾叁元玖分（即RMB561,653.09）。不含增值税报价为人民币伍拾贰万玖仟捌佰陆拾壹元肆角壹分（即RMB529,861.41），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采保费（包括但不限于堆放、保管、配合、保护、二次搬运、检测、

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包括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三、工期

■工期：暂定365日历天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年11月20日，实际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为2024年11月19日

拟定工期为：/

监测周期：从施工开始，至施工结束，且变形基本稳定可结束监测。

四、付款方式

□ 按进度付款方式：

①、□ 无预付款

□ 有预付款：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作为预付款；

②、乙方于每月25日向甲方报送“中期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资料后，认为有需要时，可办理中期付款。

③、中期付款的付款额为：“中期付款证书”发出日14天前，乙方累计已完成之合格永久工程的估计价值（不含甲供材料），扣除该估值之10%及甲方累计已支付工程款后所得之金额。

④、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相关部门并签订结算书后，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5%。

⑤、结算总价的5%作为保修金：

□ 在保修期届满后或保修完成证书签发后，以较后者为准，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扣除本合同条款第十条第2点的相关费用后的剩余保修金。

□ 在竣工验收证书发出后____年，或乙方完成已发现之缺陷整改后，以较后者为准，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扣除本合同条款第九条第2点的相关费用后的剩余保修金。保修金的支付并不免除乙方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⑥、每次甲方确认付款金额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6%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

本页为《罗湖区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及施工监测合同》
签署页：

双方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盖章 / 签署：

甲 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乙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附件一：合同清单

罗湖区金湖上下库、小坑水库碧道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施工监测报价单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工程量			不含税单价 (元)	不含税合价 (元)	备注
			数量	次数	合计			
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84,180.41	
1.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项	1			84,180.41	84,180.41	一级评估
2. 监测点埋设费用							9,079.45	
2.1	金湖上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	10	/	10	40.15	401.50
2.2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	29	/	29	75.85	2,194.65
2.3	金湖下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	14	/	14	40.15	562.10
2.4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	35	/	35	75.85	2,654.75
2.5	小坑水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	17	/	17	40.15	682.55
2.6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	34	/	34	75.85	2,578.90
3. 监测费							438,601.65	
3.1	金湖上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次	10	105	1050	26.77	28,108.50
3.2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次	29	105	3045	31.23	95,093.35
3.3	金湖下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次	14	105	1470	26.77	39,351.90
3.4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次	35	105	3675	31.23	114,770.25
3.5	小坑水库	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次	17	105	1785	26.77	47,734.45
3.6		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次	34	105	3570	31.23	111,491.10
不含税总价合计							529,861.41	
增值税6%							31,791.68	
含税总价合计							561,653.09	

注：1、本项目监测点位布设根据监测技术要求布置，具体以实际实施为准。
 2、监测周期：本工程监测周期从施工开始，至竣工结束，且变形基本稳定可结束监测，监测总工期初定为一年（12个月），具体时间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3、监测频率：灌注桩、挡土墙以及岸坡防护实施开始至结束，施工范围以及向岸岸两侧延伸50米范围内，每2天监测1次（开挖完成后稳定阶段每周监测1次）。遇台风、暴雨等异常情况应每天监测不少于1次，监测数据超过预警值而小于允许值时，每天监测不少于1次，若出现长时间连续降雨、大暴雨或监测数据变化较大、速率较快等异常情况应加密监测频率，暂估监测次数105次，具体以实际实施为准。
 4、单价依据：本工程监测费参考《城市建设运营事业部2021-2023年度勘测测绘集中采购合作协议》计算。
 5、根据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该项目为一级评估。
 6、本次报价工程量为预估值，最终结算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计算。

单位：深圳市广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1月6日



2.4 打马坊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测

15-JC-202007-03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QT2020-14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打马坊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2020年7月8日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 打马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的 施工期第三方监测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打马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监测

二、项目内容

为了全面了解水库除险加固施工对水库大坝的影响，预报在施工过程中监测体变形动态，对变形发展和变形趋势做出预测，及时反馈信息为设计、施工及甲方单位提供详尽的第一手监测资料，有效监视在施工期间监测体的安全，避免因沉降、位移等原因造成结构的破坏，积累原始资料，确保信息化施工，发包人委托监测单位承担本项目的 第三方监测 工作。

本项目工作主要包括各个监测项目的仪器设备及材料采购、制作与安装、监测数据记录与分析以及监测成果报告编制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隧洞监测

(1) 拱顶沉降监测

在隧洞顶部间隔20m左右布置拱顶沉降监测点，选取5个断面，每断面布1个监测点，共5个，编号D1~D5。

(2) 底板隆起监测

在隧洞底板间隔20m左右布置底板隆起监测点，选取5个断面，每断面布1个监测点，共5个，编号C1~C5。

(3) 隧洞净空收敛监测

在隧洞两侧拱腰处间隔20m左右布置隧洞净空收敛监测点，选取5个断面，每断面布2对监测点，共20个，编号J1-1~J1-4至J5-1~J5-4。

(4) 进出口边坡沉降、位移监测

在隧洞进出口布置边坡沉降兼位移监测点，进口和出口各布10个监测点，共20个，编号P1~P20。

(5) 进出口边坡锚杆应力监测

在隧洞进出口布置边坡锚杆应力监测点，选取10个断面，每断面布3个锚杆测力计，共30个，编号M1-1~M1-3至M10-1~M10-3。

2、大坝监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大坝地表沉降、位移监测

在大坝地表布置沉降兼位移监测点，选取5个断面，在坝顶和各级马道共布18个监测点，编号T1~T18。

(2) 坝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在坝顶布置坝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孔，共布4孔，编号CX1~CX4。

(3) 坝体裂缝监测

对大坝表面现有裂缝发展情况进行监测，暂定10条裂缝监测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再做调整。

3、监测基准网复核

在大坝两侧布置3个水准基点和6个工作基点。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四、监测依据

- 1、《工程测量规范》（GB 50026-2007）；
-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 3、《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16）；
- 4、《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 12898-2009）；
- 5、《土石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SL551-2012）；
- 6、《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
- 7、《锚杆喷射混凝土支护技术规范》（GB50086-2001）；
- 8、《打马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图》（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2018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外业监测和内业资料整理与分析均在深圳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监测单位按发包人要求和监测方案内容，完成打马坊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在施工期间的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开展动态监测，并在监测工作结束后及时整理、分析监测成果资料。

监测基准网复核：初期1次，后期2次，合计3次。大坝监测：初值监测2次；埋设初期1个月，7天/次，小计4次；施工期7个月，10天/次，小计21次，合计27次；隧洞监测：初值监测2次；施工期第1~15天，1天/次，小计15次；第16~30天，2天/次，小计8次；第1~3月，5天/次，小计12次；第3个月后，7天/次，小计20次，合计57次。

全部监测工作完成后，监测单位应于20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加盖监测单位印章的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伍份。

七、合同价款

1、取费标准：

编号	项目内容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一	监测设施制作与安装费			
1	大坝监测			
1.1	水准基点	点	500	水泥墩；参照市场价
1.2	工作基点	点	400	水泥墩；参照市场价
1.3	沉降兼位移	点	25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1.4	深层水平位移	m	180	安装+材料；含钻孔、测斜管材料制作安装等
2	隧洞监测			
2.1	拱顶沉降	点	25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2.2	底板隆起	点	25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2.3	净空收敛	点	20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2.4	进出口边坡沉降兼位移	点	15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2.5	锚杆测力计	个	600	安装+材料；参照市场价
二	监测基准网复核			
1	水平位移基准网	点	1285	3水准基点+6工作基点；三等3次
2	垂直位移基准网	km	823	水准基准网往返3km；三等3次
三	监测费			
1	大坝监测			
1.1	沉降	点·次	4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1.2	位移	点·次	6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1.3	深层水平位移	米·次	13	表4.2-3
1.4	裂缝	条·次	23	暂定10条裂缝；表4.2-3
2	隧洞监测			
2.1	拱顶沉降	点·次	4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2.2	底板隆起	点·次	4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2.3	净空收敛	点·次	6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2.4	进出口边坡沉降	点·次	4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2.5	进出口边坡位移	点·次	62	三等简单测量（表4.2-3）
2.6	锚杆应力	组·次	62	参照（表4.2-3）
四	技术工作费	（二+三）*22%		参照（4.2.1条）；取22%
五	总费用	（一+二+三+四）		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备注：项目施工期暂定 8 个月，本项目基准网复核：初期1次；后期2次，合计 3 次；大坝监测：初值监测2次；埋设初期1个月，7天/次，小计4次；施工期7个月，10天/次，小计21次，合计 27 次；隧洞监测，初值监测2次；施工期第1-15天，1天/次，小计15次；第16-30天，2天/次，小计8次；第1-3月，5天/次，小计12次；第3个月后，7天/次，小计20次，合计 57 次。				

2、合同价款：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项目实行总价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合同含税价为 肆拾万元整（¥ 400000.0元）。

3、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支付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全部监测点埋设完成经发包方确认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 50% 的合同价款，即支付 贰拾万元整（¥ 200000 元）；监测单位结束所有监测工作并提交总报告并经发包方确认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即累计支付至 叁拾捌万元整（¥ 380000元）；全部监测内容完成后，监测单位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付清余款。

鉴于本工程属政府投资，发包人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其他部门审批导致付款延迟的，监测单位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如因财政部门的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监测单位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监测单位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监测单位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监测单位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支付金额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八、双方责任

8.1 发包人责任和义务

在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应向监测单位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 1、提供工程监测任务委托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图纸；
- 2、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地质勘察报告等技术资料及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检测单位(监测单位)：(公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2.5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028003001

标段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0.1万元(下浮率20%)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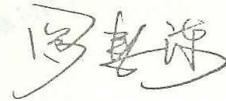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9



查验码：949660354656867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①

15-JC-202308-065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15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 8月 31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拟选址于福城街道章阁社区规划桂平路与规划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 46331.6 平方米，设计处理规模为 45000 立方米/天，进水水质按《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污染物种类和浓度标准、尾水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进行设计。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调节池、事故池、两级高效反应沉淀池、水解酸化池、生化池、MBR膜池、臭氧接触池、活性炭生物滤池、芬顿反应区及高效沉淀池、砂滤池及反冲洗泵房、除氟树脂、紫外及接触消毒池、再生液储池及反应沉淀池、污泥浓缩池、除臭设施、尾水泵房、放空泵房、鼓风机房、污泥深度处理车间、配电间、配药间、臭氧发生间、罐区、综合楼、管廊、车道、机修仓库、传达室和上盖湿地公园等设施。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本次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基坑结构顶部水平位移及沉降位移监测；②基坑周边地表/道路沉降监测；③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④锚索轴力监测；⑤土钉拉力监测；⑥地下水位监测；⑦周边管线沉降/水平位移监测；⑧周边建（构）筑物水平/沉降/倾斜监测及爆破振动等；⑨其他甲方委派的监测任务，如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等。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监测仪器设备埋设、现场测试、监测数据采集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任务书、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文件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

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 20 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301000.00 元（大写 贰佰叁拾万壹仟元整）。合同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如下：结算依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及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执行。

监测工程量：按设计单位编制的监测任务、并经甲方及监理认可的监测内容，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点由乙方制作埋设，监测点的数量与位置按照设计图纸和监测方案要求，乙方需做好监测期间监测点的保护工作；与监测有关的监测点和控制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并必须充分满足本监测全部工作的质量和成果的需要，超过图纸及甲方要求监测点、控制点布设数量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监测单价：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规定单价下浮 20 %计取。

监测费=监测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最终结（决）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金额为准，且最高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相应费用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2.6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148002001

标段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5.408万元(按暂定价人民币115.408万元进行固定报价，该投标报价将作为中标价(合同暂定价)，固定下浮率20%。)

中标工期：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19



李世斌

15-JC-202305-037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8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30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采用双水源保障区级重大项目供水，分别新建大浪河取水口加压泵站、区级重大项目加压泵站、大坑水库备用水源加压泵站及配套给排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市政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 立方米/天；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立方米/天；雨水管按 3 年重现期设计。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

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投标时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

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次日提供采集的监测数据、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15.408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零捌拾元）。双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
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2.7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95006001

标段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19.889238万元(519.889238万元，固定下浮率20%)

中标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4-28



查验码：599980235726479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15-JC-202105-032

合同编号: C00007032023041414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 (第三方监测)

甲 方: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建设区域南起东环一路，北至企坪深莞分界河口调蓄池，全长约 14.2 公里，扣除先期实施的环观南路-人民路 1.3 公里示范段，本次工程涉及观澜河干流总长度约 12.9 公里，红线设计面积约 166 公顷（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全的行洪通道、健康的生态廊道、秀美的休闲漫道、独特的文化驿道、绿色的产业廊道等五大系统，电气、给排水等专项工程，管线改迁、交通疏解与水土保持工程等。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乙方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4.3.6 在本项目开始现场施工后，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组织监测人员组成现场服务组派驻施工现场，乙方现场服务组人员至少两名。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5198892.38元（大写¥伍佰壹拾玖万捌仟捌佰玖拾贰元叁角捌分）。合同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合同暂定价计费过程详见合同附件3。

5.2 结算价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如下：结算依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执行。

监测工程量：按设计单位编制的监测任务、并经甲方、监理认可的监测内容，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点由乙方制作埋设，监测点的数量与位置按照设计图纸和监测方案要求，乙方需做好监测期间监测点的保护工作；与监测有关的监测点和控制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

甲方（盖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A座 A1201-A1206 号

电话：0755-83921093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0755-83695926

2.8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2）

附件2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委托，就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基坑监测服务（采购计划编号：442000 2022 02668，采购项目编号：0692-229CZST30075）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项目内容为：采购包2（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基坑监测服务）（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金额为人民币4,540,000.00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王小姐

联系电话：18933449976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22年07月29日

中山分公司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6604175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科韵路番禺大厦4楼
Http: /www.gcebidding.com



15-JC-202208-067

合同编号：ZSJG-HL-JKJC-20220826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2）**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2668

项目编号：0692-229CZST30075



甲方：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基坑监测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本合同工程为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基坑监测服务。

1. 项目概况：本项目监测所服务的工程项目建设范围为岐江河流域的横栏镇、古镇镇。两镇区域内河涌共 81 条，总长度为 160.69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或河底森林工程、生态修复综合模块化治理工程、护岸生态改造工程、岸线景观工程等内容）、清淤工程及污泥处置工程、水系循环及生态补水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

2. 项目内容： 本项目监测内容包括甲方提供的基坑监测方案在内的所有内容。

3. 监测要求：

乙方提交的监测报告/成果必须完全满足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规程和有关标准的要求，并对其监测结果负责。

(1) 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2) 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施工监测技术标准》(DBJ/T 15-162-2019)；

- (3)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20) ;
- (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GB50497-2019) ;
- (5)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
- (6)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
- (7) 其它相关现行国家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

第二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工期：暂时定为 24 个月，具体完成时间按工程推进进度确定，如超过 24 个月，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增加费用。

2. 履行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

第三条 费用支付条款

1. 本项目各监测项目按实际完成量结算，单价按中标单价计取。本项目基坑监测服务费用中标价为 4540000.00 元(大写：肆佰伍拾肆万元整。)

基坑监测计费汇总表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基坑监测服务

序号	单体名称	数量(个)/面积(m²)	开挖深度(m)	支护形式	监测项目		监测数量	单位	工程量	采购单价(报价)(元)	合计(报价)	价格依据	备注
											(元)		
1	基坑支护监测				(1) 排顶沉降及位移监测点	1000	水平位移观测点埋设费	点	1000	160	160000.00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3.1.3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	监测数量为暂估值，监测频率暂按1次/点（监测点数和频次以具体监测方案为准）
							水平位移观测点监测费	点·次	1000	58	58000.00		
							沉降观测点埋设费	点	1000	160	160000.00		
							沉降观测点监测费	点·次	1000	39.04	39040.00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日期：2022.8.26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科技园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邮政编码：518054
 电 话：0755-83695460 传 真：0755-836954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日 期：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ZSJG-HL-JKJC-202208 16）

- 附件 1 廉政责任书
- 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 附件 3 投入人员确认函

2.9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28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26.271625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2-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1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蔣慕川
日期：2022-03-15

查验码：754322676698495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5-JC-202203-029.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WGC-22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
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崇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张伟帆

联系电话：0755-83695859

电子邮箱：25197399@qq.com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本合同的签署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就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

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遗。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3、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本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无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技术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针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监测专项技术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程简介：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造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田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1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工程内容

2.1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挡墙部分：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扩灌注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

2) 桥梁部分：在施工过程中对 2 座桥梁结构进行施工控制，对关键部位进行实时

监测，桥梁施工控制的主要内容有：施工过程的现场监测，包括主梁、拱肋应力与温度量测、湿度测量，主梁、拱肋、拱座等几何变形测量，索力测量。

本工程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2.2 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具体情况说明：

2.2.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2.2.2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监测工作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工程质量要求

3.1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等必须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16	
3	建筑变形测量规程	JGJ/T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5	深圳地区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6	锚杆喷射混凝土支护技术规范	GB50086-2015	
7	深圳地区基桩质量检测技术规程	SJG09-2007	
8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94-2008	
9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8	
1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2-2018	
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J50300—2013	
14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15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7	
1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17	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JGJ146-2013	
18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	
19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2014	
20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JGJ33-2012	
21	岩土工程监测规范	YS5229-96	
22	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17	
23	其它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等	/	

3.2 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政府主管部门和甲方的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第四条 工作服务期和成果要求

4.1 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回填至地面标高结束，监测开工日期暂定为2022年3月2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4.2 成果要求：

4.2.1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预警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2.2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15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八份，电子文件八份。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1 批准乙方的工作计划和工程量，开具本合同工作所需的证明文件，以利乙方开展工作。

5.2 提供工作开展所必须的技术要求、总平面布置图以及其它与本工作相关的工程资料。

5.3 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付款。

5.4 组织服务成果的审查和验收。

5.5 负责乙方工作过程中涉及的外部关系的协调。

5.5 授权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在更换甲方代表时提前通知乙方。

5.6 授权监理工程师负责本工程相关的管理、协调工作。

6.19 维护知识产权，除非甲方同意，不得向甲方之外的其他单位提供技术成果的数据。

6.20 对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应按照国家法律缴纳有关税款；

6.21 为驻地第三方监测项目部提供办公设施，以确保后勤有保障；

6.22 乙方每次到现场监测应进行签到，接受监理考勤，考勤表须每周及时向甲方汇总确认。

6.23 付款前，乙方需向业主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的差额，且不超过中标金额的10%。履约保函金额为：326271.63元。

6.24 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有关部门备案，以便合同费用的顺利支付。

6.25 甲方因付款审批影响支付进度，乙方予以谅解，承诺不会就此向甲方索赔。

6.26 基坑监测需满足深建质安[2020]14号文要求及政府各相关主管部门最新要求，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另外计取。

第七条 合同价款和结算价款

7.1 合同价款：业主将支付乙方暂定共计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柒佰壹拾陆元贰角伍分（大写）（即RMB3262716.25元），增值税率6%，不含税合同价为3078034.20元。

7.2 结算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7.3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八条 价款支付方式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中国 深圳 市签署: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薛慕川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10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 2）

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委托，就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2667，采购项目编号：0692-229CZST30074）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项目内容为：采购包 2（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 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书面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王小姐

联系电话：18933449976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22年07月26日

中山分公司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65941799 P.c: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塔大厦6楼
Http: //www.gcebidding.com



15-JC-202208-066

合同编号：ZSJG-BF-JKJC-20220826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
(前山河流域, 岐江河流域-板芙镇)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包组2)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2667

项目编号：0692-229CZST30074



甲方：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
基坑监测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本合同工程为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

1. 项目概况：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项目建设范围为岐江河流域板芙镇的所有河涌。镇区域内河涌 34 条，总长度 56.57 公里。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或河底森林工程、生态修复综合模块化治理工程、护岸生态改造工程、岸线景观工程等）、清淤工程及淤泥处置工程、水系循环及生态补水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

2. 项目内容：本项目监测内容包括甲方提供的基坑监测方案在内的所有内容。

3. 监测要求：

乙方提交的监测报告/成果必须完全满足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规程和有关标准的要求，并对其监测结果负责。

(1) 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2) 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施工监测技术标准》(DBJ/T 15-162-2019)；

(3)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 2020)；

- (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5)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6)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7) 其它相关现行国家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

第二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工期：暂时定为 24 个月，具体完成时间按工程推进进度确定，如超过 24 个月，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增加费用。

2. 履行地点：广东省中山市。

第三条 费用支付条款

1. 本项目各监测项目按实际完成量结算，单价按中标单价计取。本项目基坑监测服务费用中标价为 1800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万元整。)

基坑监测计费汇总表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基坑监测服务

序号	单体名称	数量 (个)/ 面积 (m²)	开挖深度 (m)	支护形式	监测项目	监测数量	单位	工程量	采购上限单价 下浮 20%(元)	采购上限合计 (元)	价格依据	备注	
1	污水处理站(4017m²)	1 个/ 每个 4017 m²	8	钻孔灌注桩	(1) 围护结构顶部位移监测点	360.00	水平位移观测点埋设费	点	360.00	120.10	43236.00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 3.1.3	监测数量暂按 160 点·次/1000m²，监测频率暂按 1 次/点(监测点数和频次以具体监测方案为准)
							水平位移观测点监测费	点·次	360.00	43.37	15613.20		
							沉降观测点埋设费	点	360.00	120.10	43236.00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办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账 号：

日 期：2022.8.26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邮 政 编 码：518054

电 话：0755 83695460

传 真：0755-83695460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开 户 账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日 期：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ZSJG-BF-JKJC 202208²⁶）

附件 1 廉政责任书

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附件 3 投入人员确认函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用地面积 46331m ² 规模 45000m ³ /天	2023.08	230.10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m ³ /天 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 m ³ /天	2023.05	115.41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	全长 14.2 公里	2023.05	519.89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深圳	长度约 4.9 公里	2022.04 -至今	326.27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3.1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028003001

标段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0.1万元(下浮率20%)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21 完成招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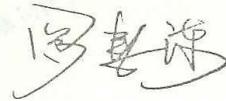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9



查验码：949660354656867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①

15-JC-202308-065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15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8月 31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拟选址于福城街道章阁社区规划桂平路与规划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 46331.6 平方米，设计处理规模为 45000 立方米/天，进水水质按《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中污染物种类和浓度标准、尾水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进行设计。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调节池、事故池、两级高效反应沉淀池、水解酸化池、生化池、MBR膜池、臭氧接触池、活性炭生物滤池、芬顿反应区及高效沉淀池、砂滤池及反冲洗泵房、除氟树脂、紫外及接触消毒池、再生液储池及反应沉淀池、污泥浓缩池、除臭设施、尾水泵房、放空泵房、鼓风机房、污泥深度处理车间、配电间、配药间、臭氧发生间、罐区、综合楼、管廊、车道、机修仓库、传达室和上盖湿地公园等设施。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本次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基坑结构顶部水平位移及沉降位移监测；②基坑周边地表/道路沉降监测；③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④锚索轴力监测；⑤土钉拉力监测；⑥地下水位监测；⑦周边管线沉降/水平位移监测；⑧周边建（构）筑物水平/沉降/倾斜监测及爆破振动等；⑨其他甲方委派的监测任务，如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等。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监测仪器设备埋设、现场测试、监测数据采集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任务书、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文件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

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 20 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301000.00 元（大写 贰佰叁拾万壹仟元整）。合同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如下：结算依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执行。

监测工程量：按设计单位编制的监测任务、并经甲方及监理认可的监测内容，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点由乙方制作埋设，监测点的数量与位置按照设计图纸和监测方案要求，乙方需做好监测期间监测点的保护工作；与监测有关的监测点和控制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并必须充分满足本监测全部工作的质量和成果的需要，超过图纸及甲方要求监测点、控制点布设数量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监测单价：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单价下浮 20 %计取。

监测费=监测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最终结（决）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金额为准，且最高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相应费用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附件 1 项目监测履约评价细则

项目名称: _____							
乙方: _____							
履约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最终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得分: _____ 履约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经办人(签字): _____							
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内容	单项分值	评价要求	评分标准	评分	履约记录方式	
						日常	成果
一	人员配备	8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要求具有注册工程师和高级职称,且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低于相应专业职称,扣1分		√	
			是否按合同到位,人员稳定无更换	未按合同到位,每更换一次,扣0.5分		√	
			及时发现问题和处理问题	发现问题后未及时处理,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具有较强的专业协调能力	工作协调不到位,专业能力不够,扣1分		√	
			能与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	1、与相关参建单位未及时沟通; 2、不参加甲方组织的相关邀请会议。 以上各项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2	作业人员	3	能严格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	未按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扣1分		√	
			能严格按现场实际情况留下工作印证记录	未留下现场工作印证记录,扣1分		√	
			能主动办理监测进场事宜,积极协调解决监测过程中的各种问题	现场遇到问题,不能积极及时解决,扣1分		√	
二	履约质量	70					
3	监测纲要(监测技术方案)	12	积极主动踏勘现场、充分收集利用附近地质资料和建筑经验,资料齐全。	1、监测任务下达后,3天内未能踏勘现场; 2、未积极主动收集附近既有建筑或工地的监测资料;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全面落实设计及合同对监测的要求、对拟建场地的地质、水文地质条件进行深入地分析,提出的工作方案经济合理且满足监测任务书、规范和工期要求。	1、未编制监测纲要;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方案不经济、工期不合理;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监测网点的布置、数量、深度、测试要求等均符合规范规定,以恰当的监测工作量或采用新技术解决关键技术问题。	1、监测纲要不符合规范规定或设计要求;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量不满足规范要求,或私自增减设计要求的监测工作量;每发生一项扣2分			√
4	现场监测	16	积极主动组织进场测量、施工阶段复测等监测野外工作;严格按设计、施工要求,分阶段开展监测工作。	1、监测任务书下达后,无合理原因,超过3天仍未组织进场测量(复测); 2、强行合并不同阶段的监测任务,未按监测等进度要求分批进场监测; 每发生一项扣3分			√
			严格按监测合同、设计要求、监测纲要要求完成全部的监测工作量,监测符合操作规程要求、监测质量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1、监测不符合操作规程要求; 2、监测质量不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技术人员始终在现场,作业人员签名完整,记录正确清楚,能如实反映地层土质的特性及地下水位等。	1、作业人员签名不完整,现场记录不清楚,不能如实反映监测成果等。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不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每发生一项扣2分			√
5	安全文明作业	6	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没有出现安全事故。	未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出现安全事故。发生一项扣10分			√
6	业主及设计单位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齐全,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	1、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不齐全; 2、未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审查机构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满足监测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	1、不满足强制性条文,每发生一项扣10分; 2、规范、法规、监测文件深度等执行情况,审查记录表内每审查出一项错漏扣1分。			√
7	监测质量问题	16	I类问题: A、严重违反规范、标准、规定,有可能造成严重影响安全和工程质量的错误 B、有严重错误,有可能造成不能正常使用、不安全或重大经济损失 C、有严重错误,造成项目投资出现严重错漏; II类问题: A、局部违反规范、标准、规定,但容易修正、且返工量不大 B、监测质量问题,有可能造成严重后果或项目	每出现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10分, 每出现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8分, 每出现I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6分,扣完为止。			√

			投资错漏； III类问题：A、容易修正、且不造成使用或安全缺陷，但会给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带来麻烦。			
三	履约时间	10				
8	进度情况	10	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及监测任务书要求，完成各阶段的监测工作，并提交合格的监测成果资料。	1、各阶段监测任务下达后，3天仍未进场监测或未开展办理进场手续的，每发生一次扣5分； 2、未按合同或监测任务书规定工期提交成果（过程）资料，且无合理书面解释的，每超1日历天扣2分。	√	
四	履约配合	12				
9	配合服务	12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及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等施工阶段的监测配合及验收工作，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1、不能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 2、不能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3、不能积极参与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及验收工作； 4、不能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5、不能积极主动配合项目的其它相关工作。 以上情况每发生一次扣2分	√	
	合计	100				

附件 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	执业资格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博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AY205300557	岩土工程	5年
2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硕士	高级工程师	/	/	/	/	14年
3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硕士	工程师	注册测绘	国家级	214402077(00)	测绘工程	17年
4	技术顾问	李新元	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AY174401258	岩土工程	20年
5	审核人	王小湖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AY124400852	岩土工程	14年
6	审定人	阮灿辉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AY224402027	岩土工程	7年
7	监测工程师	闫肖飞	本科	工程师	注册测绘	国家级	214402077(00)	测绘工程	11年
8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本科	工程师	/	/	/	/	13年
9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本科	工程师	/	/	/	/	11年
10	监测工程师	杨文兵	本科	工程师	/	/	/	/	9年
11	监测工程师	苏亚凌	硕士	工程师	/	/	/	/	5年
12	监测工程师	梁正威	本科	工程师	/	/	/	/	12年
13	监测工程师	刘锡儒	硕士	工程师	/	/	/	/	7年
14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层	本科	助理工程师	/	/	/	/	6年
15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本科	助理工程师	/	/	/	/	6年
16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本科	助理工程师	/	/	/	/	4年
17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本科	助理工程师	/	/	/	/	5年
18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专科	高级工程师	/	/	/	/	15年

3.2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148002001

标段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5.408万元(按暂定价人民币115.408万元进行固定报价，该投标报价将作为中标价(合同暂定价)，固定下浮率20%。)

中标工期：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19



15-JC-202305-037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8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30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采用双水源保障区级重大项目供水，分别新建大浪河取水口加压泵站、区级重大项目加压泵站、大坑水库备用水源加压泵站及配套给排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市政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 立方米/天；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立方米/天；雨水管按 3 年重现期设计。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

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投标时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

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次日提供采集的监测数据、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15.408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零捌拾元）。双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
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附件 1 项目监测履约评价细则

项目名称: _____							
乙方: _____							
履约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最终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得分: _____ 履约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经办人 (签字): _____							
部门负责人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内容	单项分值	评价要求	评分标准	评分	履约记录方式	
						日常	成果
一	人员配备	8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要求具有注册工程师和高级职称,且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低于相应专业职称,扣1分		√	
			是否按合同到位,人员稳定无更换	未按合同到位,每更换一次,扣0.5分		√	
			及时发现问题和处理问题	发现问题后未及时处理,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具有较强的专业协调能力	工作协调不到位,专业能力不够,扣1分		√	
			能与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	1、与相关参建单位没及时沟通; 2、不参加甲方组织的相关邀请会议。 以上各项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2	作业人员	3	能严格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	未按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扣1分		√	
			能严格按现场实际情况留下工作印证记录	未留下现场工作印证记录,扣1分		√	
			能主动办理监测进场事宜,积极协调解决监测过程中的各种问题	现场遇到问题,不能积极及时解决,扣1分		√	
二	履约质量	70					
3	监测纲要 (监测技术方案)	12	积极主动踏勘现场、充分收集利用附近地质资料和建筑经验,资料齐全。	1、监测任务下达后,3天内未能踏勘现场; 2、未积极主动收集附近既有建筑或工地的监测资料;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全面落实设计及合同对监测的要求、对拟建场地的地质、水文地质条件进行深入地分析,提出的工作方案经济合理且满足监测任务书、规范和工期要求。	1、未编制监测纲要;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方案不经济、工期不合理;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监测网点的布置、数量、深度、测试要求等均符合规范规定,以恰当的监测工作量或采用新技术解决关键技术问题。	1、监测纲要不符合规范规定或设计要求;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量不满足规范要求,或私自增减设计要求的监测工作量;每发生一项扣2分			√
4	现场监测	16	积极主动组织进场测量、施工阶段复测等监测野外工作;严格按设计、施工要求,分阶段开展监测工作。	1、监测任务书下达后,无合理原因,超过3天仍未组织进场测量(复测); 2、强行合并不同阶段的监测任务,未按监测等进度要求分批进场监测; 每发生一项扣3分			√
			严格按监测合同、设计要求、监测纲要要求完成全部的监测工作量,监测符合操作规程要求、监测质量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1、监测不符合操作规程要求; 2、监测质量不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技术人员始终在现场,作业人员签名完整,记录正确清楚,能如实反映地层土质的特性及地下水位等。	1、作业人员签名不完整,现场记录不清楚,不能如实反映监测成果等。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不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每发生一项扣2分			√
5	安全文明作业	6	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没有出现安全事故。	未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出现安全事故。发生一项扣10分			√
6	业主及设计单位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齐全,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	1、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不齐全; 2、未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审查机构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满足监测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	1、不满足强制性条文,每发生一项扣10分; 2、规范、法规、监测文件深度等执行情况,审查记录表内每审查出一项错漏扣1分。			√
7	监测质量问题	16	I类问题: A、严重违反规范、标准、规定,有可能造成严重影响安全和工程质量的错误 B、有严重错误,有可能造成不能正常使用、不安全或重大经济损失 C、有严重错误,造成项目投资出现严重错漏; II类问题: A、局部违反规范、标准、规定,但容易修正、且返工量不大 B、监测质量问题,有可能造成严重后果或项目	每出现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10分, 每出现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8分, 每出现I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6分,扣完为止。			√

			投资错误; III类问题: A、容易修正、且不造成使用或安全缺陷, 但会给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带来麻烦。			
三	履约时间	10				
8	进度情况	10	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及监测任务书要求, 完成各阶段的监测工作, 并提交合格的监测成果资料。	1、各阶段监测任务下达后, 3天仍未进场施工或未开展办理进场手续的, 每发生一次扣5分; 2、未按合同或监测任务书规定工期提交成果(过程)资料, 且无合理书面解释的, 每超1日历天扣2分。	√	
四	履约配合	12				
9	配合服务	12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 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及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等施工阶段的监测配合及验收工作, 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1、不能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 2、不能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3、不能积极参与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及验收工作; 4、不能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5、不能积极主动配合项目的其它相关工作。 以上情况每发生一次扣2分	√	
	合计	100				

附件 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资格	从事专业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5年
2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男	130623198107162417	高级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4年
3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工程师	注册测绘	测绘工程	17年
4	技术顾问	李新元	男	420503198110265538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20年
5	审核人	阮灿辉	男	445121199310213656	助理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土木工程	7年
6	审定人	马君伟	男	371002198108078218	高级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6年
7	监测工程师	宋晨旭	男	360111199108193017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7年
8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男	410381198410153518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13年
9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男	622427198607232373	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1年
10	监测工程师	杨文兵	男	640321199202021714	工程师	/	道路与桥梁工程	9年
11	监测工程师	张雨晨	男	370902199107051534	工程师	/	岩土工程	6年
12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层	女	130183199501182268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6年
13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男	441481199307290035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6年

14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男	4211021995 0131041X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4年
15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男	2104021985 12050213	助理工程师	/	岩土工程	5年
16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男	2302021985 06162019	高级工程师	/	建筑工程	15年

3.3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95006001

标段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19.889238万元(519.889238万元，固定下浮率20%)

中标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4-28



查验码：599980235726479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15-JC-202105-032

合同编号: C00007032023041414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 (第三方监测)

甲 方: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建设区域南起东环一路，北至企坪深莞分界河口调蓄池，全长约 14.2 公里，扣除先期实施的环观南路-人民路 1.3 公里示范段，本次工程涉及观澜河干流总长度约 12.9 公里，红线设计面积约 166 公顷（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全的行洪通道、健康的生态廊道、秀美的休闲漫道、独特的文化驿道、绿色的产业廊道等五大系统，电气、给排水等专项工程，管线改迁、交通疏解与水土保持工程等。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乙方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4.3.6 在本项目开始现场施工后，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组织监测人员组成现场服务组派驻施工现场，乙方现场服务组人员至少两名。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5198892.38元（大写¥伍佰壹拾玖万捌仟捌佰玖拾贰元叁角捌分）。合同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合同暂定价计费过程详见合同附件3。

5.2 结算价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如下：结算依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执行。

监测工程量：按设计单位编制的监测任务、并经甲方、监理认可的监测内容，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点由乙方制作埋设，监测点的数量与位置按照设计图纸和监测方案要求，乙方需做好监测期间监测点的保护工作；与监测有关的监测点和控制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

甲方（盖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A座 A1201-A1206 号

电话：0755-83921093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0755-83695926

附件 1 项目监测履约评价细则

项目名称: _____							
乙方: _____							
履约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最终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得分: _____ 履约评价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经办人 (签字): _____							
部门负责人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内容	单项分值	评价要求	评分标准	评分	履约记录方式	
						日常	成果
一	人员配备	8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要求具有注册工程师和高级职称,且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低于相应专业职称,扣1分		√	
			是否按合同到位,人员稳定无更换	未按合同到位,每更换一次,扣0.5分		√	
			及时发现问题和处理问题	发现问题后未及时处理,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具有较强的专业协调能力	工作协调不到位,专业能力不够,扣1分		√	
			能与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	1、与相关参建单位未及时沟通; 2、不参加甲方组织的相关邀请会议。 以上各项每发生一次扣0.5分		√	
2	作业人员	3	能严格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	未按按监测纲要及有关操作规程的要求开展工作,扣1分		√	
			能严格按现场实际情况留下工作印证记录	未留下现场工作印证记录,扣1分		√	
			能主动办理监测进场事宜,积极协调解决监测过程中的各种问题	现场遇到问题,不能积极及时解决,扣1分		√	
二	履约质量	70					
3	监测纲要 (监测技术方案)	12	积极主动踏勘现场、充分收集利用附近地质资料和建筑经验,资料齐全。	1、监测任务下达后,3天内未能踏勘现场; 2、未积极主动收集附近既有建筑或工地的监测资料;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全面落实设计及合同对监测的要求、对拟建场地的地质、水文地质条件进行深入地分析,提出的工作方案经济合理且满足监测任务书、规范和工期要求。	1、未编制监测纲要;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方案不经济、工期不合理; 每发生一项扣2分			√

			监测网点的布置、数量、深度、测试要求等均符合规范要求,以恰当的监测工作量或采用新技术解决关键技术问题。	1、监测纲要不符合规范规定或设计要求; 2、监测纲要提出的工作量不满足规范要求,或私自增减设计要求的监测工作量;每发生一项扣2分			√
4	现场监测	16	积极主动组织进场测量、施工阶段复测等监测野外工作;严格按设计、施工要求,分阶段开展监测工作。	1、监测任务书下达后,无合理原因,超过3天仍未组织进场测量(复测); 2、强行合并不同阶段的监测任务,未按监测等进度要求分批进场监测; 每发生一项扣3分			√
			严格按监测合同、设计要求、监测纲要要求完成全部的监测工作量,监测符合操作规程要求、监测质量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1、监测不符合操作规程要求; 2、监测质量不符合监测合同、设计要求。 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技术人员始终在现场,作业人员签名完整,记录正确清楚,能如实反映地层土质的特性及地下水位等。	1、作业人员签名不完整,现场记录不清楚,不能如实反映监测成果等。每发生一项扣1分			√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	测试数量、位置及控制程度不符合监测任务书或有关规范的要求。每发生一项扣2分			√
5	安全文明作业	6	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没有出现安全事故。	未严格按有关安全文明的要求开展工作,出现安全事故。发生一项扣10分			√
6	业主及设计单位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齐全,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	1、监测成果的审核审批程序、签署不齐全; 2、未能够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提交完整的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资料。每发生一项扣2分			√
	审查机构对监测成果的评价	10	满足监测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	1、不满足强制性条文,每发生一项扣10分; 2、规范、法规、监测文件深度等执行情况,审查记录表内每审查出一项错漏扣1分。			√
7	监测质量问题	16	I类问题: A、严重违反规范、标准、规定,有可能造成严重影响安全和工程质量的错误 B、有严重错误,有可能造成不能正常使用、不安全或重大经济损失 C、有严重错误,造成项目投资出现严重错漏; II类问题: A、局部违反规范、标准、规定,但容易修正、且返工量不大 B、监测质量问题,有可	每出现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10分, 每出现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8分, 每出现III类问题的一项一次扣6分,扣完为止。			√

			能造成严重后果或项目投资错漏; III类问题: A、容易修正、且不造成使用或安全缺陷, 但会给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带来麻烦。				
三	履约时间	10					
8	进度情况	10	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及监测任务书要求, 完成各阶段的监测工作, 并提交合格的监测成果资料。	1、各阶段监测任务下达后, 3天仍未进场施工或未开展办理进场手续的, 每发生一次扣5分; 2、未按合同或监测任务书规定工期提交成果(过程)资料, 且无合理书面解释的, 每超1日历天扣2分。		√	
四	履约配合	12					
9	配合服务	12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 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及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等施工阶段的监测配合及验收工作, 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1、不能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施工; 2、不能积极参加交桩、验槽、基础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3、不能积极参加与地基基础有关的工程事故处理工作及验收工作; 4、不能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5、不能积极主动配合项目的其它相关工作。 以上情况每发生一次扣2分		√	
	合计	100					

附件 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资格	从事专业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5 年
2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男	130623198107162417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	港航工程	14 年
3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测绘工程	16 年
4	技术顾问	潘启钊	男	441882198411020610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13 年
5	技术顾问	李新元	男	420503198110265538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20 年
6	审核人	王小湖	男	511623198401145919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14 年
7	审定人	马君伟	男	371002198108078218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16 年
8	监测工程师	赵园园	女	210703198301032640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14 年
9	监测工程师	石洋海	男	430426198410287692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15 年
10	监测工程师	赵家福	男	230304198003195415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16 年
11	监测工程师	侯德军	男	430726197601261593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23 年
12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男	410381198410153518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地质工程	13 年
13	监测工程师	宋晨旭	男	360111199108193017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土木工程	7 年
14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男	622427198607232373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市政公用工程	11 年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资格	从事专业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15	监测工程师	杨文兵	男	640321199202021714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道路与桥梁工程	9年
16	监测工程师	张雨晨	男	370902199107051534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6年
17	监测工程师	苏亚凌	男	421087199204160054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水工环地质	5年
18	监测工程师	刘锡儒	男	430524198912305275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7年
19	监测工程师	陈强	男	42112219840516461X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岩土工程	15年
20	监测技术人员	阮灿辉	男	445121199310213656	助理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7年
21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男	210402198512050213	助理工程师	助理职称证	建筑岩土	15年
22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男	42110219950131041X	助理工程师	助理职称证	土木工程	5年
23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层	女	130183199501182268	助理工程师	助理职称证	土木建筑	6年
24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男	441481199307290035	助理工程师	助理职称证	土木工程	6年
25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男	230202198506162019	高级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	建筑施工	15年

3.4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28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26.271625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2-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1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3-

蔣慕川



查验码：754322676698495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15-JC-202203-029.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WGC-22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
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崇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张伟帆

联系电话：0755-83695859

电子邮箱：25197399@qq.com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本合同的签署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就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

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遗。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3、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本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无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技术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针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监测专项技术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程简介：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造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田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1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工程内容

2.1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挡墙部分：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扩灌注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

2) 桥梁部分：在施工过程中对 2 座桥梁结构进行施工控制，对关键部位进行实时

监测，桥梁施工控制的主要内容有：施工过程的现场监测，包括主梁、拱肋应力与温度量测、湿度测量，主梁、拱肋、拱座等几何变形测量，索力测量。

本工程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2.2 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具体情况说明：

2.2.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2.2.2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监测工作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工程质量要求

3.1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等必须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16	
3	建筑变形测量规程	JGJ/T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5	深圳地区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6	锚杆喷射混凝土支护技术规范	GB50086-2015	
7	深圳地区基桩质量检测技术规程	SJG09-2007	
8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94-2008	
9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8	
1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2-2018	
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J50300—2013	
14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15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7	
1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17	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JGJ146-2013	
18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	
19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2014	
20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JGJ33-2012	
21	岩土工程监测规范	YS5229-96	
22	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17	
23	其它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规范、条例、法律条文等	/	

3.2 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政府主管部门和甲方的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第四条 工作服务期和成果要求

4.1 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回填至地面标高结束，监测开工日期暂定为2022年3月2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4.2 成果要求：

4.2.1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预警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2.2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15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八份，电子文件八份。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1 批准乙方的工作计划和工程量，开具本合同工作所需的证明文件，以利乙方开展工作。

5.2 提供工作开展所必须的技术要求、总平面布置图以及其它与本工作相关的工程资料。

5.3 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付款。

5.4 组织服务成果的审查和验收。

5.5 负责乙方工作过程中涉及的外部关系的协调。

5.5 授权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并在更换甲方代表时提前通知乙方。

5.6 授权监理工程师负责本工程相关的管理、协调工作。

6.19 维护知识产权，除非甲方同意，不得向甲方之外的其他单位提供技术成果的数据。

6.20 对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应按照国家法律缴纳有关税款；

6.21 为驻地第三方监测项目部提供办公设施，以确保后勤有保障；

6.22 乙方每次到现场监测应进行签到，接受监理考勤，考勤表须每周及时向甲方汇总确认。

6.23 付款前，乙方需向业主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的差额，且不超过中标金额的10%。履约保函金额为：326271.63元。

6.24 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有关部门备案，以便合同费用的顺利支付。

6.25 甲方因付款审批影响支付进度，乙方予以谅解，承诺不会就此向甲方索赔。

6.26 基坑监测需满足深建质安[2020]14号文要求及政府各相关主管部门最新要求，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另外计取。

第七条 合同价款和结算价款

7.1 合同价款：业主将支付乙方暂定共计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柒佰壹拾陆元贰角伍分（大写）（即RMB3262716.25元），增值税率6%，不含税合同价为3078034.20元。

7.2 结算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7.3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八条 价款支付方式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中国 深圳 市签署: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薛慕川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附件一：

项目清单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物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序号	内容	投标价格 (元)
1	2021年龙岗区龙城街道、南湾街道、深河街道城市更新工程（整建建设部分）龙岗区十连管城市设施第三方运营	3262716.25
2	
3	
4	
5	
合计		3262716.25

投标报价清单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监测次数 (2次/天, 节假日 全月计算)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一 挡墙点位移监测								
1	挡墙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	158	1830	85.20	13355.60		
2	挡墙沉降监测点	点	129	1830	85.00	12215.00		
3	边坡沉降位移监测点	点	9	810	85.00	765.00		
4	基础周边及道路沉降监测点	点	152	1800	85.00	12920.00		
5	基础周边重要建筑物沉降监测点	点	449	3640	85.00	38165.00		
6	地下水监测点(每个孔埋管1m考虑)	m	300	3000	150.00	90000.00		
7	小计						177880.00	
二 挡墙监测费用								
1	挡墙水平位移监测点	点·次	458	1410	22.00	31420.00		
2	挡墙沉降监测点	点·次	409	1410	25.00	29620.00		
3	边坡沉降监测点	点·次	9	810	23.00	1820.00		
4	基础周边及道路沉降监测点	点·次	152	1360	30.00	22300.00		
5	基础周边重要建筑物沉降监测点	点·次	449	3640	20.00	69820.00		
6	地下水监测	点·次	44	3600	16.00	7120.00		
7	小计						177020.00	
三 桥梁点位埋设费用								
1	主梁、拱肋内力监测	个	84	750	260.00	21040.00	单价为单个点位埋设费用	
2	主梁、拱肋、桥墩变形监测	点	42	3784	85.00	3570.00		

3	基础沉降监测	点	11	490	45.00	935.00	
4	索力测试	点	42	3780	2800.00	117840.00	
5	小计					143945.00	
四	桥梁监测费用						
1	主梁、拱肋应力监测	个·次	84	7560	22.00	151200.00	单价为单个应力计 单次监测 费用
2	主梁、拱肋、桥墩变形监测	点·次	42	3780	22.00	83100.00	
3	基础沉降监测	点·次	11	990	30.00	19800.00	
4	索力测试	点·次	42	3780	60.00	226800.00	
5	桥梁线形	m	582		20.00	11640.00	
6	温度测试	次·天	3	1080	40.00	43200.00	
7	湿度测试	次·天	3	1080	40.00	43200.00	
8	小计					579000.00	
五	不含税金额	一+二+三+四				2671125.00	
六	税金(增值税税率6%)	五*6%				160267.50	
七	含税合计	五+六				2831392.50	
八	暂列金额(10%)					431325.75	
九	合计	七+八				3262718.25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宇成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18057
 电话: 0755-83095848
 传真: 0755-83095439

二〇二二年 二月 二十三 日

附件二:

4.5、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西工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凯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凯,男,32岁,201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4年,承担过的项目: 1、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及相邻地铁结构第三方监测 2、阜外深圳医院二期工程安置房及人才住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快捷发包) 3、宝辰大厦基坑、地铁检测及主体沉降监测 4、信义汇大厦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5、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基坑支护监测及检测工程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伟帆,男,40岁,2009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固体力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3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2、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徐正涛,男,38岁,2008年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技术顾问	李新元	技术顾问	正高级工程师	李新元,男,40岁,2008年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地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9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沟及水位监测,主楼沉降观测)
专业顾问	潘启初	专业顾问	高级工程师	潘启初,男,37岁,2010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专业顾问	王小湖	专业顾问	高级工程师	王小湖, 男, 47岁, 2009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岩土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13年, 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审核人	石泽海	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石泽海, 男, 37岁, 2008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岩土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14年, 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 主体沉降观测)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审定人	马君伟	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	马君伟, 男, 40岁, 2007年毕业于兰州大学工程力学专业, 从事本行业15年, 承担过的项目: 1、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黄向科, 男, 37岁, 2010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土木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12年, 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宋晨曦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宋晨曦, 男, 30岁, 2016年毕业于广州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16年, 承担过的项目: 1、大鹏新区全面消除隐患水体整治-正本清源全链条工程第三方监测(III标)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马真海, 男, 35岁, 2012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土木工程(岩土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20年, 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何肖飞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何肖飞, 男, 36岁, 本科, 2008年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军校)测绘工程(专业), 从事本行业工作14年, 承担过的项目: 1、罗湖区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工程(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杨海霞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杨海霞, 女, 38岁, 本科, 2009年毕业于湖北省地质职工大学土质测量与规划(专业), 从事本行业工作13年, 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黄明强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黄明强,男,35岁,201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本科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松花江大桥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邓志宇,男,36岁,2008年毕业于吉林大学本科地质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吕佳政,男,26岁,2018年毕业于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4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禧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朋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尹邵朋,女,26岁,2017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5年,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杨文兵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杨文兵,男,29岁,2014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8年,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班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罗文班,男,29岁,2017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8年,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专职安全员	刘铁博	专职安全员	工程师	刘铁博,男,35岁,2008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四、项目团队成员配置

投标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凯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李凯，男，35岁，201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6年，建筑施工专业高级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3、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I 标段
技术负责人	阮灿辉	技术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阮灿辉，男，31岁，2016年毕业于深圳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8年，建筑岩土专业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特区建工盐田先进制造业园区启动区优质产业空间试点项目基坑监测和主体沉降观测服务 2、平湖项目基坑监测及主体沉降观测服务 3、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技术顾问	王贤能	技术顾问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王贤能，男，56岁，1998年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专业，从事本行业26年，岩土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才街区（竹园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第三方监测
审核人	张伟帆	审核人	港航专业高级工程师	张伟帆，男，43岁，2009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固体力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才街区（竹园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第三方监测
审定人	李红波	审定人	建筑岩土专业正高级工程师	李红波，男，42岁，2009年毕业于河海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承担过的项目： 1、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现场负责人	黄向科	现场负责人	地质专业工程师	黄向科，男，40岁，2010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福利中心三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2、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监测）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小湖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王小湖，男，40岁，2009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南衔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上跨杭深高铁樟背隧道匝道桥涉铁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 2、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邓志宇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岩土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	邓志宇，男，39岁，2008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地质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融创华发深圳冰雪文旅城项目第一批市政路地铁监测、软基处理监测工程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闫肖飞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	闫肖飞，男，38岁，2008年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测绘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注册测绘师，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南衔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上跨杭深高铁樟背隧道匝道桥涉铁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 2、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成辉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测绘专业中级工程师	王成辉，男，39岁，2013年毕业于广州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1年，注册测绘师，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南衔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上跨杭深高铁樟背隧道匝道桥涉铁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 2、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
监测员	马真海	监测员	监测类检测鉴定 培训合格证	马真海，男，38岁，2012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土木工程（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观湖保障性住房项目监测及周边建筑裂缝调查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员	杨文兵	监测员	监测类检测鉴定 培训合格证	杨文兵，男，32岁，2014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10年，道路与桥梁专业中级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融创华发深圳冰雪文旅城项目第一批市政路地铁监测、软基处理监测工程
监测员	任开庭	监测员	监测类检测鉴定 培训合格证	任开庭，男，41岁，2014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0年，水工环地质助理工程师，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南衔接东部过境通道市政工程上跨杭深高铁嶂背隧道匝道桥涉铁段第三方监测-铁路安全监测 2、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资料员	尹邵层	资料员	工程造价专业 中级工程师	尹邵层，女，29岁，2017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7年，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坪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专职安全员	建筑施工专业 高级工程师	刘轶博，男，39岁，2008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4.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凯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683*****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22202301298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5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0530055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304-AY02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MY0001916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李凯

管理号: 20160083300820
File No. 16332702000488

姓名: 李凯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6年09月04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7年03月24日
Issued on _____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凯

身份证号：3706831989112719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7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2 技术负责人 阮灿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阮灿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121*****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 所在单位 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24402027 注册编号: 4404304-AY028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阮灿辉
证书编号 AY224402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2872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职业
资格。

姓 名： 阮灿辉

证件号码： 44512119931021365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10月

批准日期： 2021年10月24日

管 理 号： 202110008440000007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阮灿辉

身份证号：4451211993102136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3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阮灿辉

社保电脑号：801342260

身份证号码：4451211993102136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合计			11193.21	6255.2			2180.21	726.82			578.92			189.98	803.8		17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b767aa11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4.3 技术顾问 王贤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贤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102*****3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071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0717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2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0844005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304-AY00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编号：
No. : 000922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 07084420199123025

姓名： 王贤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09月2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03月28日
Issued on





王贤能 2017 年
 10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
 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
 级）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2178 号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4.4 审核人 张伟帆



4.5 审定人 李红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红波

身份证号：4105221982101737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3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6 现场负责人 黄向科

<p>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p>	<h2 style="margin: 0;">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中级)</h2>  <p style="margin: 0;">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p> <p style="margin: 0;">编号: Nº 00314852</p>
--	---

<p>从事专业 Speciality</p> <p>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p> <p>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p> <p>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p> <p>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p> <p>文件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质</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师</p> <hr/> <p>洛阳市工程系列中级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 员会</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14.12</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洛阳市人民政府</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洛职政〔2015〕2号</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姓名 Full Name</p> <p>出生年月 Birthdate</p> <p>工作单位 Work Unit</p> <p>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p>	<p>性别 Sex</p> <p>籍贯 Native Place</p> <p>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15 年 3 月 16 日</p>
--	---	---	--

4.7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小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小湖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623*****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24400852 注册编号：4404304-AV00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小湖
证书编号 AY12440085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2782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1409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084420199020813
File No.:

姓名: 王小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0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年09月18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 03月 19日
Issued on



照
片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6098 号

于 二〇一五 年
王小湖 月，经
十一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小湖

社保电脑号：621321939

身份证号码：511623198401145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0.93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0.93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0.93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合计			17763.0	9300.0			10126.52	3529.1			687.7			250.15	613.8		19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b767a3eb3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4.8 岩土专业监测工程师 邓志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志宇

身份证号：210402198512050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4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4.9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闫肖飞

https://surveyor.ch.mnr.gov.cn/XZSP/login.ered?reqCode=checkchzz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闫肖飞

身份证号: 411282198605280017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34402655(00)

执业印章编号: 234402655(00)

注册有效期: 2026-06-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闫肖飞

证书编号: 234402655(00)



证书流水号: 79330

有效期至: 2026-06-1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CH 00010724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72440722016449906000740
File No.

姓名: 闫肖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6年05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09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09月13日
Issued 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闫肖飞

身份证号：411282198605280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74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10 测量专业监测工程师 王成辉

https://rsurveyor.ch.mnr.gov.cn/XZSP/login.ered?reqCode=checkchzz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王成辉

身份证号: 620503198510057014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34402778(00)

执业印章编号: 234402778(00)

注册有效期: 2026-08-2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成辉

证书编号: 234402778(00)



证书流水号: 81521

有效期至: 2026-08-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成辉

社保电脑号：618455490

身份证号码：62050319851005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280.0	8000.0			10128.52	3529.1			649.66			252.16	867.8		1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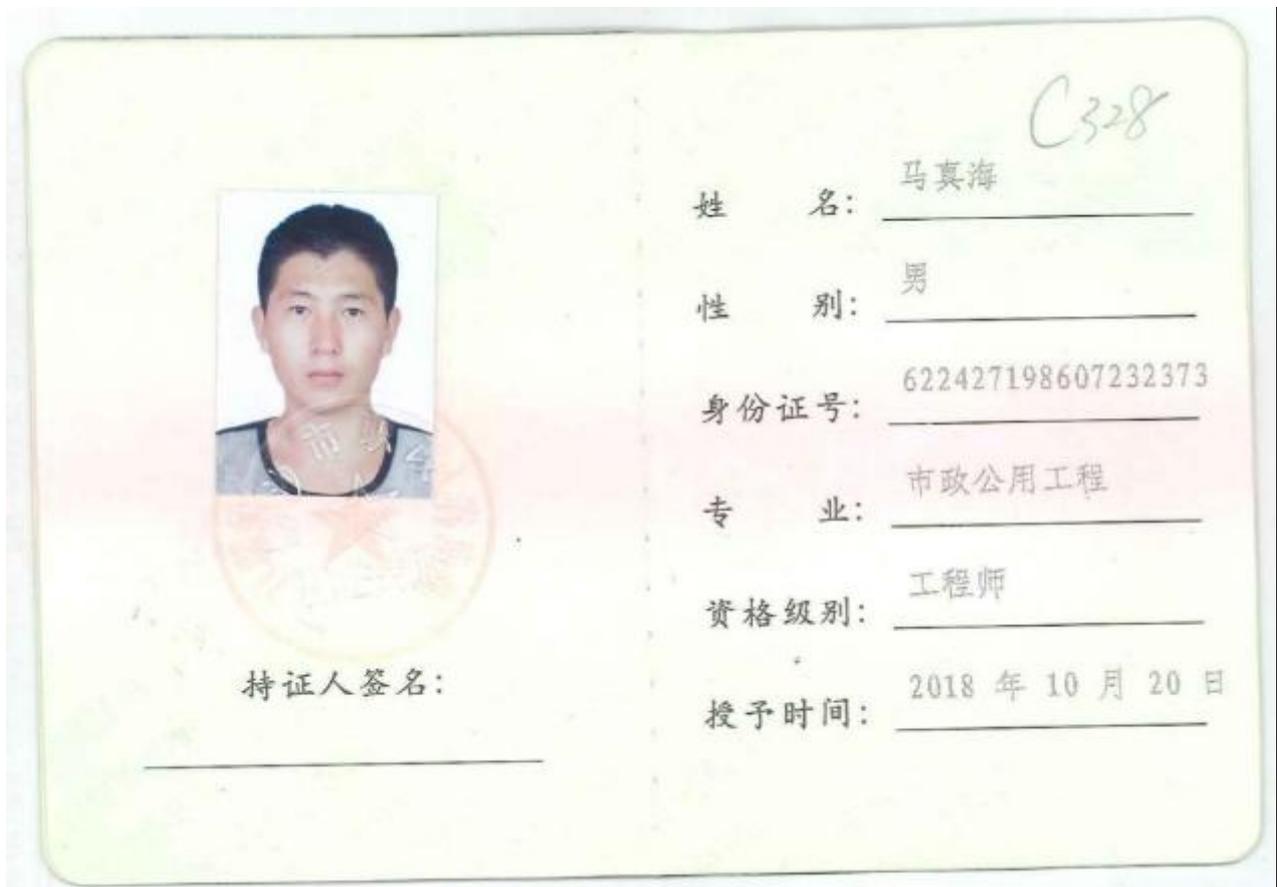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b767afd1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4.11 监测员 马真海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马真海

身份证 (ID): 622427198607232373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4016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监测与测量	基础监测	2021-11-04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12-11-23	无记录



注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d.gdjsjcdxh.com>



4.12 监测员 杨文兵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文兵

身份证号：6403211992020217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4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83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杨文兵

身份证 (ID): 640321199202021714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32078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监测与测量	建筑变形测量	2023-03-07	无记录



注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d.gdjsjcdxh.com>



4.13 监测员 任开庭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任开庭

身份证号：41282619830107753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水工环地质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25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任开庭 身份证 (ID): 412826198301077530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9476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监测与测量	基坑监测	2021-11-04	无记录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d.gdjsjcdxh.com>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开庭

社保电脑号：106431715

身份证号码：4128261983010775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194.81	5650.4			10128.52	3529.1			553.72			148.72	438.6		15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b7679f5a9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4.14 资料员 尹邵层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尹邵层

身份证号：13018319950118226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24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15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轶博

身份证号：2302021985061620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6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4178

姓 名:刘轶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06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5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2月13日 至 2026年05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培训证书



刘轶博 同志：

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3 日
在深圳市建设培训中心参加《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
培训班，经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深建培证 AQ 120583

2012 年 12 月 0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铁博

社保电脑号：621903009

身份证号码：230202198506162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合计			12731.11	6658.4			10128.52	3529.1			602.86			201.7	803.8		17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b767a06bd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五、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5.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沙湾二水厂原水改建工程第三方监测（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授权委托人： 沈琪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编： 518057 联系电话： 0755-26922242 传真： 0755-83695439

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

5.2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44030110278465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10-1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汕合作区分公司
备注:	

5.3 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建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1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26-kj		

业 务 范 围
<p>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发证机关:(章) 2020年05月19日 No.BF 0076272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div>

企 业 变 更 栏
企业经济类型变更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0年09月21日 </div>
经济类型变更为: 有限责任公司。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8月27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div>